

证券代码：688189

证券简称：ST 南新

公告编号：2026-062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南新制药”）于 2026 年 9 月 22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完成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新一届董事会的任期自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其召集人，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换届选举情况

2026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李智诚先生、彭程先生、袁超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姚元杰先生、王君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的 3 名非独立董事和 2 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董事会董事的简历详见附件。

（二）董事长选举情况

2026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李智诚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选举情况

2026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召集人，具体如下：

- 1、战略委员会：李智诚（召集人）、彭程、姚元杰。
- 2、审计委员会：王君彬（召集人）、李智诚、姚元杰。
-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姚元杰（召集人）、彭程、王君彬。
- 4、提名委员会：姚元杰（召集人）、袁超龙、王君彬。

其中，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且审计委员会召集人王君彬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2026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和《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彭程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袁超龙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李旋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石剑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且聘任袁超龙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已经审计委员会审查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李旋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三、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2026年9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彭燕君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彭燕君女士具备岗位职责所要求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素质，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简历详见附件。

四、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张世喜先生、张平丽女士、冷颖女士、刘勇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丁方飞先生、罗智雄先生、聂如琼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张平丽女士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刘书考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公司对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五、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96号自编1-2栋

联系电话：020-38952013

邮箱：nanxin@nucien.com

特此公告。

湖南南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

附件

一、董事简历

1、李智诚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职称，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历任湖南省轻工纺织设计院岩土工程部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副经理、经理，湖南省轻工纺织设计院副院长、工会主席，湖南众鑫物业公司董事长，湖南盐业常德盐业分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湘衡盐矿党委书记、副矿长，湘衡盐化董事长，轻盐集团办公室主任，轻盐集团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雪天盐业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战略发展部部长，湖南轻工盐业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湖南医药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任湖南医发投养老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湖南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智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了在湖南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担任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职务外，李智诚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禁入期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彭程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执业药师，工程师职称。曾任南新制药党群行政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总监、董事，湖南先伟实业有限公司、湖南屹众医疗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长沙泽宇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湖南联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和湖南庄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广州拓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6 年 8 月任南新制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程先生通过广州乾元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63,7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6%。彭程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禁入期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袁超龙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审计员，湖南发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主管、法律审计部主管、财务管理部副部长，南新制药董事，湖南医发投养老产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湖南医药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现任湖南健朗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湖南医药发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超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了在湖南健朗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医药发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外，袁超龙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禁入期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姚元杰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专业毕业，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工商东亚投资银行、贝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银国际医疗保健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上海联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2018 年 4 月至 2021 年 9 月任南新制药监事。现任杭州信为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姚元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

市场禁入措施且禁入期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王君彬先生：199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师，广东海伦堡地产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杰创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现任广州市新东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伙人，长沙韶光芯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君彬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禁入期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彭程先生：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执业药师，工程师职称。曾任南新制药党群行政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总监、董事，湖南先伟实业有限公司、湖南屹众医疗技术咨询有限公司、长沙泽宇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湖南联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和湖南庄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广州拓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监事，2026 年 8 月至今任南新制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程先生通过广州乾元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63,7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6%。彭程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禁入期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袁超龙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湖南分所审计员，湖南发展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主管、法律审计部主管、财务管理部副部长，南新制药董事，湖南医发投养老产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湖南医药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现任湖南健朗药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湖南医药发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超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了在湖南健朗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湖南医药发展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外，袁超龙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禁入期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李旋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法学学士，暨南大学金融学在职研究生课程班结业，湖南大学法学在职研究生学习。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证券从业资格证。曾任湖南省学生联合会驻会主席，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经理，上海姚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广东国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南新制药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禁入期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采取三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石剑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广州市公安局、东海航空有限公司、易票联支付有限公司，现任南新制药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石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禁入期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三、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彭燕君女士：1987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管理学学士，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基金从业资格证、会计师资格证书。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就职于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助理；2015 年 4 月至 2020 年 12 月就职于浩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代表；2021 年 1 月至 2022 年 9 月就职于广州钛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证券事务总监；2022 年 11 月至 2025 年 2 月任广州鲲毅投资有限公司合伙人，2025 年 2 月至今任南新制药证券事务主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彭燕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

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条件。